

2020 年佛山市本级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一、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和“全市一盘棋”意识，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深入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切实增强发展定力，财政收支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一）2019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31.47亿元（快报数，下同），为年初各级人大通过预算的98.45%，比上年增收28.33亿元，同比增长4.03%。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80.49亿元、专项补助及其他收入51.6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98亿元、上年结转39.35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1]42.92亿元、调入资金^[2]120.28亿元后，全市收入合计1,073.14亿元。

2019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941.57亿元，为年初各级人大通过预算的113.62%，同比增长16.69%。同

时，上解省支出^[3]54.98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7.27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 34.9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项目 34.37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其中，2019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4.12 亿元（含各区上解市的税收地方收入），比上年增收 28.94 亿元；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 16.06 亿元、专项补助及其他收入 5.56 亿元、区专项上解收入 5.75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14.37 亿元、调入资金 40.08 亿元、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0.42 亿元、上年结转及净结余 12.36 亿元后，收入合计 258.72 亿元。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6.16 亿元，补助区支出 53.71 亿元、上解省支出 9.47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0.42 亿元、已安排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8.70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金 10.26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2019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先后进行两次调整，调整后可动用的资金主要安排用于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科技创新及对口帮扶凉山州等项目支出。

2019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有以下三个特点：

一是**财政收入增长有所放缓**。受宏观经济下行、国家减税降费系列政策措施以及 2018 年同期高基数的共同影响，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同比增长 4.03%，增速相比往年

有所放缓。从全省来看，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在珠三角九市中排第4位、全省第10位，处于中等水平；收入总量在全省位居第3位，继续保持省内前列。

二是各区财政收入均实现不同程度正增长。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排名，依次是三水区（增长7.25%）、高明区（增长5.27%）、顺德区（增长4.69%）、南海区（增长2.68%）、禅城区（增长1.56%）。

三是重点领域支出稳步有序。在增收承压的情况下，各级财政部门积极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需求。全市民生支出累计完成670.7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1.24%；全市落实省十件民生实事支出30.99亿元，完成年初计划的136.76%。其中：全市科学技术支出增长79.61%、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27.90%、卫生健康支出增长14.58%、节能环保支出增长13.90%、住房保障支出增长13.00%、教育支出增长7.7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9.74%。与GDP核算相关的财政八项支出^[4]累计完成822.88亿元，同比增长16.65%。

（二）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07.16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2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25.76亿元、上年结转结余90.93亿元，收入总计925.10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780.19亿元，调出资

金 113.38 亿元，年终结转结余 31.53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其中，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4.32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55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5]139.71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 3.21 亿元，收入合计 197.79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6.06 亿元，专项补助区支出 31.08 亿元，调出资金 35.56 亿元，年终结转结余 5.09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2019 年市级先后两次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后可动用的资金主要安排用于特色小镇建设以及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等项目支出。

（三）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3.44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2.67 亿元后，收入合计 16.11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3.07 亿元，调出资金 2.37 亿元，支出总计 15.44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其中，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71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0.20 亿元后，收入合计 1.91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77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2019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进行了两次调整，调整后可动用的资金主要安排用于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解决国资历史性遗留问题等。

（四）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不含已由省统筹的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下同）完成 256.42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9.51 亿元，增长 8.2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28.27 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68 亿元，下降 2.01%。收支当年结余 28.15 亿元。其中，市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80.89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05 亿元，增长 7.14%；支出完成 148.68 亿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1.04 亿元，下降 6.91%。收支当年结余 32.21 亿元。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先后进行了两次调整，调整的主要因素是完成机关养老保险改革准备期清算工作。

（五）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的限额。我市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42.95 亿元，加上 2019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的新增限额 125.76 亿元，2019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6]为 1768.71 亿元。经统计，2019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7]为 1388.39 亿元，控制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之内。其中，省财政厅先后下达我市 2019 年新增政府债券^[8]共 125.76 亿元（其中禅城区 22 亿元、南海区 45.18 亿元、顺德区 15 亿元、高明区 19 亿元、三水区 24.58 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按照规定，优先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改

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重点投入到交通、水利、城市建设等基础设施项目。再融资债券^[9]方面，省财政厅下达我市2019年再融资债券共6.98亿元，用于置换到期政府债券，不增加我市总体政府债务规模。再融资债券腾出的资金，优先用于高速公路、国铁干线和城际轨道项目地方资本金以及支持其他民生政策措施。

（六）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工作措施

2019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迎难而上、攻坚克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1. 加力提效，推动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面对财政增收承压、收支矛盾日益凸显的严峻形势，全市财政部门加强统筹协调，不断增强财力可持续性。一是科学合理组织财政收入。强化宏观政策和经济形势分析，持续研判收入变动趋势，加强各区各部门涉税信息共享，从责任落实、加强调度、盘活资产等方面统筹推进收入组织工作，尽力消化减税降费等因素带来的收入缺口。二是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力度，规范预算单位账户存量资金管理，加大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力度。三是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支出成本控制，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市“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18.32%，将节省资金优先安排用于落

实“三保”支出、“三大攻坚战”等重点领域。认真抓好预算执行管理，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确保财政资金早落地、财政政策早见效。四是全力以赴稳投资稳增长，加强新增债券申报工作，2019年争取新增政府债券125.76亿元，较上年增幅达69.95%；切实加快债券资金支出，在收支矛盾严峻的形势下有力推动我市重大项目落地开花，提高公共财政保障能力。

2. 精准施策，为高质量发展添火加薪

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贯彻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深化增值税改革、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一揽子”减税降费政策。密切跟踪政策实施中市场主体反映，加大政策宣传，完善咨询服务体系，研究解决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用好用足减税降费政策。同时，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成本行动计划，确保各项政策红利在我市充分释放。据统计，2019年全市为企业减负达459.19亿元，其中新增减税降费234.68亿元，有力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发展。

二是支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全市科技方面支出98.16亿元，重点保障季华实验室、清华大学佛山先进制造研究院等一批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推动前沿和核心关键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引导企业加大研发

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全力支持重大平台建设，分别拨付 5 亿元、3 亿元支持佛山高新区和三龙湾高端产业集聚区优化提升发展，将两大战略平台作为佛山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引擎。

三是完善财政政策体系。服务全市招商引资，支持重点产业和企业发展。坚持高层次人才引领，出台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措施办法，最大限度激发和释放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大力发展产业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支持我市重点产业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培育壮大财源的良性互动。致力改善消费环境，支持传统商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商、夜间经济发展，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

四是引导金融资金流向实体经济。围绕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设立佛山市融资担保基金，逐步完善政策性担保体系，不断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建立健全上市公司通济基金体系，危难时刻伸出援手，有效纾解上市企业流动性风险。成功申报成为全国首批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城市，深化区域金融改革及探索民营和小微金融服务创新。

五是持续便捷优化营商环境。加快佛山扶持通平台建设，截至 2019 年底，平台已全面覆盖市区镇三级扶持政策 and 资金，企业注册量超 1.2 万家，累计发放扶持资金 14.37 亿元。同时，依托扶持通平台的技术支撑，在禅城区启动扶

持政策标准化改革试点，推行“流程标准化、材料清单化、时限明确化”，第一批改革政策兑现时限最短只需 20 个工作日，企业申报政府扶持资金更加公开透明、便捷高效可预期。

3. 补齐短板，着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一是保障优质教育文化资源供给。全市教育方面支出 159.71 亿元，建立全学段生均经费拨款制度，加快新建改造一批幼儿园和中小学校，稳步扩大优质公办教育资源供给；支持职业教育、民办教育等各类教育协同发展；加快高等教育发展，积极引进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大力推进佛科院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

二是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支出 88.52 亿元，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提高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全市最低生活保障等多项标准，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完善养老保险政策，合理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水平。实施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推动创业资助、就业补贴、职工培训补贴等政策及时细化落地，有效发挥财政在稳就业、促就业方面的支持保障作用，全年拨付 3.28 亿元落实稳岗补贴和失业保险费返还政策。

三是推动健康佛山建设。全市卫生健康方面支出 101.46 亿元，建立健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分三年安排 16 亿元支持高水平医院建设“登峰

计划”，并保障市妇女儿童医院、市二医院新院区等公立医院重点项目顺利推进；建立市级医疗救助资金统筹制度和医疗救助预付款等制度，实现市域内医疗救助和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同步结算。

四是支持文体事业发展。全市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支出 24.01 亿元，推进城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推动我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支持弘扬传统文化和繁荣文艺创作，助力打造“世界美食之都”“世界功夫之城”“陶艺之都”等特色文化品牌。支持成功举办“2019 中国（佛山）大湾区功夫电影周”等重大活动，不断增强城市文化自信。

4. 强化统筹，力促区域协调发展

一是支持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市重点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方面支出 152.54 亿元，支持我市轨道交通、高快速路网和骨干路网等现代交通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广佛两地同城化交通网络，推动佛山加快融入大湾区“1 小时交通圈”。

二是支持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全市节能环保方面支出 20.85 亿元，重点在生态补偿、突出环境问题整治、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推动建设大湾区高品质森林城市，助力美丽佛山五年绿化行动计划。

三是助推乡村振兴建设。全市农业方面支出 43.25 亿元，

支持高明革命老区乡村振兴、三水乡村振兴战略综合改革试点；支持实施美丽乡村提档升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确保财政政策导向、资金投入重点与乡村振兴规划目标相适应，提升财政资金支农效能。

四是加大扶贫解困力度。全市对外扶贫援建方面支出18.86亿元，支持对口支援新疆伽师县、西藏墨脱县、四川凉山州、甘孜州、黑龙江双鸭山市以及对省内湛江、云浮两市精准扶贫，推动落实省“十三五”期间扶贫工作计划，帮助各受援地因地制宜发展产业，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充分体现了新时期对外扶贫和援建工作中的佛山担当。

5. 居安思危，防范化解财经风险

一方面，加强地方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健全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过程监管体系，完善并严格落实年度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层层压实化债责任。强化债务风险监测预警，确保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规范、风险可控。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加大力度清理整顿违法违规举债融资，加强日常监测和风险预警，盘活各类资源资产，多渠道化解存量债务，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2019年我市化债目标按计划完成，各项政府债务指标均低于风险预警线，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另一方面，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增强财政运行稳定性和风险防控有效性，合理安排收支预算，做到收支预算与宏观

经济形势、与佛山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相衔接。加强对重大项目财政可承受能力的评估，做到统筹考虑、科学应对，坚决兜住“三保”底线。

6. 守正创新，构建现代财政治理体系

一方面，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从加快转变财政管理重心、压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等多方面进行顶层设计，制定出台 14 份市级改革制度文件，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在预算编制环节，明确政府职能边界，规范财政支出范围，健全政府支出定额标准体系，从编制 2020 年市级预算开始，市级实行预下达控制额度模式并优化项目入库审批机制，构建形成政府定额、部门排项目的预算编制新格局，增强跨年度重大支出政策的可预期性。落实全市性重大项目共建共担共享机制，合理保障全市性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需要，促进市区两级政府更好履职尽责，形成市区同心同向谋发展的工作合力。在预算执行环节，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完善经费拨付管理，扩大财政授权支付范围，优化基建项目评审环节；研究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推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提高财政资金投入效率效能。在预算监督环节，出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计划 2019—2022 年分“三步走”，逐步实现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向市、区、镇（街）三级全覆盖。

启动事前预算项目三级绩效目标申报、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估、部门整体预算目标申报等试点，强化事中绩效监控，大力开展事后预算项目重点评价工作，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注重监督实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三公”经费、涉农惠民“一卡通”资金发放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会计信息质量等进行综合检查，强化财政财务监管。

另一方面，持续提高财政管理效能，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一是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将难以支出的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二是有序推进政策性基金清理整合。及时启动市级财政出资政策性基金清理规范工作，通过“停止撤销一批、优化整合一批、调整完善一批”等措施，稳步有序将市级原有 19 项政策性基金清理整合为 5 项，形成了“管理规范、权责明确、效益提高”的工作格局。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继续牵头做好国有资产综合报告以及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工作，增加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度，提升国有资产管理公信力。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厘清部门权责边界，加快落实财政部门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支持新一轮机构改革，做好经费和资产划转等工作，确保机构改革任务顺利完成过渡。

总体看，我市 2019 年财政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经济

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但是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特别是受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我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支平衡困难加剧。目前，全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我市生产生活秩序也在加快恢复，在新的发展形势和任务要求下，全市上下要进一步强化过“紧日子”的思想，勤俭办事、厉行节约，充分运用市场思维、平台理念促增收、提效率，以更大的政策力度为“六稳”“六保”护航，千方百计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平稳发展。

二、2020年预算草案

（一）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0年，我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落实“六稳”“六保”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基本民生保障，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增强财政治理能力、统筹能力和可持续性，全力以赴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为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完美收官

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以及“十三五”时期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综合考虑经济财政发展形势和我市财力实际情况等多种因素，我市各项预算拟安排如下：

1.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2020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与去年持平，预计为 731.47 亿元。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 80.49 亿元、专项补助等其他收入 51.65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6.29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1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6.53 亿元、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贷款收入（抗击新冠肺炎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96 亿元后，收入合计 1107.39 亿元；安排上解省款 62.01 亿元后，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1044.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92%。收支相抵结余 1.00 亿元。

2.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782.45 亿元，加上省提前下达新增专项债券 71.50 亿元、上级补助 0.32 亿元，收入合计 854.27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684.80 亿元，调出资金 166.29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3.18 亿元。

3. 2020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5.34 亿元，

加上上年结余 0.67 亿元后，收入合计 6.01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5.51 亿元，调出资金 0.50 亿元，支出合计 6.01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4.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不含已由省统筹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和工伤保险基金，下同）预计为 231.18 亿元，比上年减少 5.73 亿元，下降 2.42%；相应安排支出 243.4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53 亿元，增长 4.52%。收支相抵，当年缺口 12.31 亿元，动用历年滚存结余弥补。

5.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 2020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71.5 亿元，其中安排市本级 7.4 亿元，转贷禅城区 4.2 亿元、南海区 34.9 亿元、顺德区 10 亿元、高明区 10 亿元、三水区 5 亿元。待省年中下达 2020 年全年政府债务限额、新增债务限额后，将依法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2020 年全市各级财政严格落实债务偿还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0 年全市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91.74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 82.17 亿元、专项债券本金 9.57 亿元；全市安排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47.94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利息 14.32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33.62 亿元。

（二）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编制2020年市级预算按如下原则：一是依法依规，科学合理。预算编制要符合《预算法》以及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等有关规定，科学、真实、准确、全面反映本部门收支情况。二是勤俭办事、厉行节约。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着力推进厉行节约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大力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其他一般行政运行支出，将压缩节约出来的资金重点用于保障民生和发展经济。三是实事求是、积极有为。收入预算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相适应。支出预算要区分刚性程度和轻重缓急，积极妥善处理当前收支矛盾，加强重大项目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确保收支平衡。四是强化绩效、注重效益。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 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0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164.91亿元（含各区上解市的税收地方收入）。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款16.01亿元、其他上级补助收入22.75亿元、区专项上解收入11.99亿元、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贷款收入（抗击新冠肺炎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96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10.39亿元、调入其他资金

4.61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2.54 亿元后，收入合计 336.16 亿元；安排补助区支出 22.15 亿元和上解省支出 16.06 亿元后，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297.81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0.14 亿元。

2. 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83.26 亿元，加上各区上解市的基金预算收入 181.3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40 亿元，省预下达专项资金 0.22 亿元，动用历年国土出让收入结余 4.17 亿元，收入合计 276.39 亿元；安排补助区支出 1.00 亿元和调出资金 102.54 亿元后，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172.36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0.49 亿元。支出安排主要用于广州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西延顺德段项目、佛山一环西拓项目、佛山市季华路西延线工程项目等。

3. 2020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0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1.42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1.42 亿元，主要用于国有资产运营管理等。收支平衡。

4. 2020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0 年市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71.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40 亿元，增长 1.42%；相应安排支出 178.3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8.66 亿元，增长 11.68%。收支

相抵，当年缺口 7.13 亿元，动用历年滚存结余弥补。

5. 2020 年市级部门预算草案

2020 年市级继续全面实施部门预算，坚持细化预算编制，强化预算管理约束。市级 79 个部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2020 年市级“三公”经费预算 0.64 亿元。

6. 2020 年市级综合财政预算支出安排的主要情况

2020 年市级综合财政预算支出安排在保运转、保稳定的同时，加大对均衡各区发展的投入，共安排 7.19 亿元用于支持高明区均衡发展、高明革命老区乡村振兴、三水区乡村振兴战略综合改革试点等，专项支出主要是用于经济发展、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主要安排如下：

（1）安排机关和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52.86 亿元。继续实行零基预算和定员定额，落实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保障经费。

（2）安排部门运转类项目支出 53.23 亿元（含预备费 2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直相关部门履行基础公共管理职能而必须发生且属于自身使用的专项业务工作经费等。

（3）安排全市重大建设项目支出 180.61 亿元。按照《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统筹工作方案》要求，市级统筹一定的资金用于保障全市重大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佛山一环西拓工程、广州 7 号线西延线工程、季华实验室建设、高新区经济

发展专项资金、佛山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等项目。

(4) 安排经济扶持类支出 49.42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级重点支持的产业发展类项目，包括“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资金、企业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专项补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经费、外贸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文化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资金等项目。

(5) 安排民生政策支出 77.54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和推进各项民生事业发展等，其中，普惠性支出 61.28 亿元，包括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公立医院登峰计划、佛山市“四好农村路”市级补助资金、佛山市公交运营管理费用等项目；扶贫和对外援助支出 16.26 亿元，包括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凉山州财政专项资金、援藏援疆资金、支持双鸭山市民生发展专项资金等项目。

(6) 安排疫情防控及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支出 8.20 亿元。主要包括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物资购置、医院扩建等）、交通运输行业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财政专项补助经费等项目。

(7) 安排基建项目支出 19.21 亿元。主要包括佛山市新社会福利院建设经费、粤剧文化园建设、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等项目。

(8) 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7.74 亿元。

(9) 安排省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22.03 亿元。

预下达资金情况。按照《预算法》的规定，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市本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市级已安排必须支付的 2020 年支出 110.11 亿元。

三、2020 年财政工作思路

2020 年是佛山市成功跨越 GDP 万亿大关后的开局之年，也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将围绕年度预算安排，坚定信心、奋力担当，科学研判经济财政形势，统筹推进“六稳”“六保”工作、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打赢“三大攻坚战”等决策部署，以积极的财政政策对冲疫情不利影响，进一步发挥财政的基础性、支柱性作用，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科学谋划收支管理，强化高质量发展保障

一方面，努力克服不利因素，依法组织财政收入。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和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强化执收单位间信息共享和沟通协作，提升财政收入监测分析研判能力；完善非税收入征管，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依法做好非税收入征缴工作；积极盘活土地资源，加强土地储备，提升土地增值收益；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加快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努力为组织收入赢得主动；加强政府债券管理基础工作，抢抓窗口期机遇，全力争取专项债券额度，增强我市重大项目财政保障能力。

另一方面，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更加注重支出结构优化。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除教育科技、债务还本付息、粮油储备等据实结算支出外，其他项目按照上级部署压减10%，坚决制止和杜绝各种形式的铺张浪费，大力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其他一般行政运行支出，盘活各类结余、沉淀资金，把财政资金更多投向供需共同受益、具有乘数效应的先进制造、民生建设、基础设施短板以及保障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和疫情防控、复工复产、“三保”工作等方面，增强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支撑能力。同时，着力清理规范财政支出政策，做到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二）精准发力稳定市场，全力助推企业复工复产

全力支持保市场主体，综合运用财税政策工具，提振投资、消费、出口需求，助推企业复工复产。坚持减负、稳岗、扩就业并举，落实支持企业共渡难关十条等政策，继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严格执行下调增值税税率、社保费阶段性免、减、缓，以及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就业补贴等政策，切实缓解部分企业缺工严重、稳岗压力大和重点群体就业难等突出矛盾，积极引导企业复工复产；充分发挥佛山扶持通平台“一网通办”优势，推广和深化扶持政策标准化改革，创新“零材料、零跑腿、零接触”的“秒报”服务体验，推动各类扶持政策高效兑现，稳定和引导市场预期。在科学防控疫情的

前提下，推动消费服务业复苏和潜力释放，出台市区分期分批发放4亿元电子消费券、鼓励“国六”标准排量汽车消费等举措，积极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

（三）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夯实高质量发展支撑

发挥财政政策的正向激励和逆向倒逼功能，全力支持经济转型升级，产业资金及基金重点投向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加大制造业投入力度，引导企业主动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重点打造高端产业、高端环节、高端品牌。围绕创新驱动战略，大力支持争创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计划，培育更多瞪羚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促进扩大有效投资，在招商引资、工业发展、重点项目、商贸物流、脱贫攻坚等方面狠下功夫。努力拓展“财政+金融”服务路径，推进政府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引导激励担保和再担保机构扩大业务规模，推动解决实体经济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用好用足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形成对经济的有效拉动。

（四）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解决制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短板和瓶颈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支持保居民就业，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支持保基本民生，做好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养老等事业发展的经费保

障，将财力向民生倾斜；健全完善应急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统筹资金支持新冠肺炎患者救治、医护人员激励、物资保障等工作，确保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政策落实到位、资金拨付到位、监督管理到位，维护经济社会稳定；确保全力保障城市发展焦点任务，认真谋划推进重大民生建设项目；不断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解决好突出民生问题；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促进区域融合发展。同时，充分考虑地方财力，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使民生资金立足于保基本、补短板、兜底线、促公平，确保惠民政策连续性。

（五）改革创新持续发力，激发高质量发展动能

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落地见效，完善改革政策配套，构建权责清晰、设置合理、操作顺畅的预算执行流程，统筹提升预算各环节效率，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充分发挥预算管理在财政管理中的龙头作用，改进预算编制方法和程序，继续推进专项资金管理改革，完善项目库管理制度，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建立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长效机制，实现预算管理提质增效。深入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做“优”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真”绩效自评，做“深”外部评价，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各类政府投资基金应用，特别是在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业等重点领域发挥积极作用。理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推动财政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加强和完善我市国有金融资本管理。

（六）提升财政监管水平，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严格实施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围绕重大财政政策执行、重大专项资金落实等情况加强财政监督检查；推进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改革，加强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严格执行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深化预决算信息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贯彻落实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各项要求。

2020年是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挑战的一年，既是决胜期、也是攻坚期，做好财政改革发展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服务意识，提升谋划能力，用改革的思路、创新的方法，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好经济发展主动仗，助力佛山争当全省地级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

注释:

[1] 预算稳定调节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四十一条规定, 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六条规定, 各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 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 调入资金: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预算管理的意见》(粤府办〔2017〕68号)中关于“加大财力统筹”的有关要求, 政府性基金按不低于收入的10%统筹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条规定,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不列赤字, 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 上解省支出: 由于部分区2019年国有土地出让市场较不乐观, 且各项民生事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有所增长, 为缓解区临时性财政收支压力, 部分区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应上解省级支出2亿元先由市级财政代垫, 2020年区再将等额资金上解市财政。

[4] 财政八项支出: 纳入GDP核算的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等八项支出。

[5] 下级上解收入：由于部分区 2019 年国有土地出让市场较不乐观，且各项民生事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支出有所增长，为缓解区临时性财政收支压力，市级将部分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市级支出 7 亿元调整到 2020 年上解。

[6]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的限额。

[7]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在本级人大通过的政府债务限额内，按规定合法发行的政府债务总量减去按期归还债务后的余额。

[8] 新增债券：新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9] 再融资债券：即省财政厅发行并转贷各地的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不增加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0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 2020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关于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5.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说明

6. 2020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0年佛山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0年佛山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9. 2020年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0. 2020年佛山市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0年佛山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12. 2020年佛山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3. 2020年佛山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4. 2020年佛山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6.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7.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预算

18. 佛山市 2019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佛山市 2019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佛山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佛山市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佛山市 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19年佛山市本级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24. 2019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19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26. 佛山市 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0年佛山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表 1

2020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3,361,680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9,502
（一）税收收入	0
消费税	0
企业所得税	0
个人所得税	0
资源税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0
房产税	0
印花税	0
城镇土地使用税	0
土地增值税	0
车船税	0
船舶吨税	0
车辆购置税	0
关税	0
耕地占用税	0
契税	0
烟叶税	0
环境保护税	0
其他税收收入	0
（二）非税收入	209,502
专项收入	17,96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1,265
罚没收入	15,820

2020 年佛山市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27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1,000
其他收入	125,170
二、转移性收入	3,152,178
（一）上级补助收入	387,567
返还性收入	160,08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36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8,124
（二）下级上解收入	1,559,554
（三）调入资金	1,175,426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25,426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3,949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6,051
（四）新开发银行抗击新冠疫情贷款	29,631

备注：按照新的市区财政体制，从 2019 年起禅城区域的税收收入市级不直接分成，改为由禅城区按月上解市，年终财政结算。

表 2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442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3,226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0,329
五、教育支出	283,2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716,24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7,5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4,6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80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7,331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7,13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72,78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42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627
十六、金融支出	4,952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8,899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63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5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46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886
二十二、预备费	20,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245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382,188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54,382

表 2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4,705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支出总计	3,360,336

备注：无。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78,14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442.22
20101	人大事务	3,824.77
2010101	行政运行	3,076.8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78
2010103	机关服务	3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35.00
2010105	人大立法	4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4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94.32
2010108	代表工作	322.80
20102	政协事务	3,595.36
2010201	行政运行	2,472.22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95
2010204	政协会议	8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3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261.6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10.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941.81
2010301	行政运行	15,173.9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55.94
2010303	机关服务	6,018.21
2010308	信访事务	941.51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52.1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553.37
2010401	行政运行	3,44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8.32
2010408	物价管理	31.3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98.6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895.86
2010501	行政运行	4,287.32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95
2010504	信息事务	211.5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06.32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63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4.71
20106	财政事务	6,903.82
2010601	行政运行	5,930.85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74.97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5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8.00
20107	税收事务	22,341.37
2010701	行政运行	436.77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04.60
20108	审计事务	3,032.92
2010801	行政运行	1,897.42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804	审计业务	1,123.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2.50
20109	海关事务	2,627.07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7.07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4,441.78
2011001	行政运行	3,075.3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366.4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838.29
2011101	行政运行	5,045.1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5.48
2011103	机关服务	1,167.63
20113	商贸事务	18,484.10
2011301	行政运行	7,690.47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1.86
2011308	招商引资	1,176.13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425.6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587.42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335.00
2011450	事业运行	484.87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767.55
20123	民族事务	61.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61.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729.35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2501	行政运行	956.58
2012504	港澳事务	463.00
2012505	台湾事务	115.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194.77
20126	档案事务	1,936.41
2012601	行政运行	1,244.72
2012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1.69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444.19
2012801	行政运行	1,869.14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75.0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0,652.95
2012901	行政运行	3,574.1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1.67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547.1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466.27
2013101	行政运行	8,551.24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81.56
2013103	机关服务	5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375.4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8.06
20132	组织事务	2,517.70
2013201	行政运行	2,374.70
2013203	机关服务	132.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00
20133	宣传事务	4,028.92
2013301	行政运行	1,852.6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176.30
20134	统战事务	2,148.28
2013401	行政运行	1,547.84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58
2013404	宗教事务	94.00
2013405	华侨事务	185.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08.86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293.40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40
2013550	事业运行	55.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0.8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8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4
20137	网信事务	833.56
2013701	行政运行	60.00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126.76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646.8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7,400.37
2013801	行政运行	9,705.1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3.15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803	机关服务	756.6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110.7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34.33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622.74
2013810	质量基础	2,320.10
2013812	药品事务	119.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43.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704.8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51.39
2013850	事业运行	1,317.5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41.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751.0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751.08
203	国防支出	3,225.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329.0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435.00
20402	公安	102,580.58
20403	国家安全	572.82
20404	检察	2,917.13
20405	法院	8,388.85
20406	司法	7,006.1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8,329.5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9.00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	教育支出	283,230.0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351.07
2050101	行政运行	4,227.75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123.32
20502	普通教育	212,818.56
2050201	学前教育	20,800.82
2050202	小学教育	17.37
2050203	初中教育	5,420.43
2050204	高中教育	16,042.61
2050205	高等教育	169,186.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50.40
20503	职业教育	39,596.0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832.01
2050303	技校教育	10,228.28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5,671.7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864.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3,060.98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3,060.98
20507	特殊教育	4,504.6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504.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9,169.08
2050801	教师进修	40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8,769.08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2.5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2.5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647.2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647.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6,247.66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6,221.52
2060101	行政运行	1,318.4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4,863.06
20602	基础研究	6,055.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000.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055.00
20603	应用研究	94,583.0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50,583.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4,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73,822.16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5,982.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57,840.1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177.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67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507.00
20606	社会科学	200.00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00.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20.88
2060701	机构运行	235.40
2060705	科技馆站	2,785.48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2,55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55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6,02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6,02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8,598.0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8,598.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7,511.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182.14
2070101	行政运行	2,789.32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00
2070104	图书馆	6,162.99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711.58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925.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207.00
2070108	文化活动	32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402.21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325.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258.49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84.60
2070113	旅游宣传	1,960.00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27.95
20702	文物	2,806.91
2070204	文物保护	320.00
2070205	博物馆	2,486.91
20703	体育	5,495.03
2070305	体育竞赛	1,057.40
2070307	体育场馆	3,173.63
2070308	群众体育	1,26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23.59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223.59
20708	广播电视	355.19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3.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2.1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448.56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0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9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528.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27.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4,371.92
2080101	行政运行	2,376.7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84.71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356.6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029.33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824.5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90.89
2080201	行政运行	1,245.9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6.2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942.99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61.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2.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3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43.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7.07
20807	就业补助	4,057.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07.00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1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35.00
20809	退役安置	1,372.9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75.3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74.5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22.96
20810	社会福利	6,608.74
2081001	儿童福利	273.67
2081004	殡葬	552.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668.07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006	养老服务	1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480.99
2081101	行政运行	487.61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2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4.5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318.13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17.1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31.44
20816	红十字事业	606.91
2081601	行政运行	143.91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00
2081603	机关服务	68.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10.00
20820	临时救助	515.12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15.1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2.8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8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2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2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06.26
2082801	行政运行	804.6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27.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850	事业运行	401.6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8.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2.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617.1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524.14
2100101	行政运行	2,404.48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599.66
21002	公立医院	105,340.03
2100201	综合医院	25,039.22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7,647.71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30,886.36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703.39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1,335.41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72.9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3,555.00
21004	公共卫生	32,572.0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461.3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182.06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401.9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86.0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983.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57.72
21006	中医药	132.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0.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843.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733.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00
21013	医疗救助	2,336.77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336.7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93.77
2101501	行政运行	647.4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3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6.2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6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3.7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187.2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9,187.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802.3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559.02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101	行政运行	3,322.2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36.73
21103	污染防治	17,581.64
2110302	水体	600.0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73.6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6,608.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239.00
2110501	森林管护	239.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3,517.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3,517.00
21111	污染减排	2,566.66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566.66
21113	循环经济	1,42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1,42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34.00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234.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85.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8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331.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865.56
2120101	行政运行	5,041.1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16.32
2120104	城管执法	876.92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99.8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31.3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7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7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3.4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3.4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1,188.09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1,188.09
213	农林水支出	127,134.01
21301	农业农村	61,087.08
2130101	行政运行	4,087.5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238.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89.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71.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822.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34.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77.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36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5.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370.95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363.09
2130204	事业机构	3,156.2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36.0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3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1.4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8.9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220.41
21303	水利	6,523.30
2130301	行政运行	2,074.3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2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22.90
2130313	水文测报	590.06
2130314	防汛	289.9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839.83
21305	扶贫	42,301.5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301.5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63.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3.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6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96.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9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72,783.6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60,481.32

2020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40101	行政运行	9,542.8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5.32
2140104	公路建设	236.70
2140106	公路养护	22,024.57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127.53
2140131	海事管理	1,02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1,184.40
21405	邮政业支出	164.50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115.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783.94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83.94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353.9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533.92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7,82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1,427.59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8,963.07
2150508	无线电监管	143.17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8,819.9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514.52
2150701	行政运行	1,195.88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318.6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950.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95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1,626.5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15.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15.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5,911.5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5,911.5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8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800.00
217	金融支出	4,952.4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058.42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00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73.42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20.0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20.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3,603.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3,603.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270.98
2179901	其他金融支出	270.9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08,899.00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68,700.00
21999	其他支出	40,199.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636.1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431.40
2200101	行政运行	3,355.2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4,883.07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469.57
2200150	事业运行	201.2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242.36
22005	气象事务	4,004.74
2200501	行政运行	564.01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655.00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129.35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267.16
2200509	气象服务	417.2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1,972.03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00.00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60.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375.62
2210101	廉租住房	6,8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95.1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873.4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83.84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574.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34.89
2210203	购房补贴	24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609.93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609.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45.62
22204	粮油储备	9,159.62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9,159.62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86.00
2220503	肉类储备	150.00
2220508	医药储备	63.00
2220509	食盐储备	368.00
22205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10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886.2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654.09
2240101	行政运行	2,494.3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6,027.79
22402	消防事务	24,250.72
2240201	行政运行	6,958.56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7,292.16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14,400.00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14,400.00
22405	地震事务	1,581.42
2240501	行政运行	1,279.82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4
2240504	地震监测	108.11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46.64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28.00
227	预备费	20,000.00
229	其他支出	4,245.34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557.19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557.19
22999	其他支出	1,688.15
2299901	其他支出	1,688.15
231	债务还本支出	54,382.00
231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4,382.00
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8,582.00
231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5,8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705.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705.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705.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67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67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其中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0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29.1442 亿元，比上年增加 9.4365 亿元，增长 47.88%。主要原因：

(1) 人大事务支出预算增加 337 万元，增长 9.66%。主要是加大了人大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2) 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预算增加了 2,178 万元，增长 58.58%。主要是加大了统计、专项普查活动、信息事务方面的支出。

(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了 75,076 万元，增长 865.43%。主要是实施人才引进政策，支出集中在该科目反映所致。

2. 2020 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13.0329 亿元，比上年减少 2.5256 亿元，降低 16.23%。主要原因：从 2020 年起监狱系统上划后支出不在本科目核算。

3. 2020 年教育支出预算 28.3230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1592 亿元，增长 65.02%，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佛山高水平理工大学建设和高等教育人才等投入。

4. 2020 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 71.6248 亿元，比上年增加 35.3024 亿元，增长 97.19%。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对科技创新以及产业扶持的投入。

5.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6.4327 亿元，比上年增加 5.5573 亿元，增长 51.10%。主要原因：2020 年为保

障基本民生、稳定就业，加大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2020 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1.4617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3984 亿元，增长 113.27%。主要原因：2020 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大了对卫生健康投入。

7. 2020 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4.4802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440 亿元，增长 294.32%。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环境保护以及污染防治投入。

8. 2020 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28.73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3.5784 亿元，增长 14.23%。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公交运营的投入。

9. 2020 年农林水支出预算 12.7134 亿元，比上年增加 5.1179 亿元，增长 67.38%。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高品质森林城市投入及乡村振兴的投入。

10. 2020 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 17.2784 亿元，比上年增加 7.4241 亿元，增长 75.34%。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道路交通建设投入。

11. 2020 年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预算 5.1428 亿元，比上年增加 4.9209 亿元，增长 2217.60%。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对民营企业发展扶持的投入。

12. 2020 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 8.1627 亿元，比上年增加 8.0534 亿元，增长 7368.12%。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对商业服务业发展的扶持力度。

13. 2020 年援助其他地区支出预算 10.8899 亿元，比上年增加 2.9939 亿元，增长 37.92%。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外扶贫投入。

14. 2020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2.76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270 亿元，增长 68.86%。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了对气象预报的投入。

15. 2020 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0.9846 亿元，比上年增加 0.7868 亿元，增长 397.76%。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对地方粮油物资等储备补贴投入。

16. 2020 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 5.888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1354 亿元，增长 56.90%。主要原因：2020 年加大应急管理以及消防建设投入。

表 4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528, 63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2, 57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1, 122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 992
50103	住房公积金	18, 779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 67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925
50201	办公经费	17, 603
50202	会议费	450
50203	培训费	877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392
50205	委托业务费	1, 652
50206	公务接待费	721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453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464
50209	维修（护）费	1, 75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 563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 159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83
50306	设备购置	994
50307	大型修缮	31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1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7, 212

表 4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
预算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9,17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41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55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55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34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044
50905	离退休费	1,993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0,304
599	其他支出	77
59999	其他支出	77

备注：无。

表 5

2020 年佛山市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 经费	6,357.94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1,861.51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78.35
1. 公务用车购置	586.21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2.14
（三）公务接待费	1,818.08

备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0 年佛山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安排及变动情况说明

2020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6358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366 亿元，原因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1862 亿元，比上年增加 0.0279 亿元，原因是我市加强对外合作办学、专业技术培训、学术交流、考察国外先进技术及管理经验等使出国（境）经费有所增加（备注：由于编报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时未考虑到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将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2678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586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9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430 亿元，原因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浪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1818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216 亿元，原因是我市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浪费。

2020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一、返还性支出	76,514	238,366	3,315	24,940	54,335	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7,250	40,600	0	2,289	7,030	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 返还支出	5,997	9,299	3,315	3,172	3,501	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13,552	49,510	0	4,868	17,829	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2,119	6,119	0	0	1,138	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 收返还支出	29,876	80,021	0	7,543	14,766	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17,720	52,817	0	7,068	10,071	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2,677	40,754	13,908	54,993	22,245	78,527
体制补助支出	54,817	0	21	97	0	0
划拨高明区农村税 费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97	0	0
欧司朗亚太区总部 项目补助资金	0	0	21	0	0	0
体制补助禅城区支 出	54,817	0	0	0	0	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2,738	8,196	8,086	47,716	11,272	0
高标准农田建设市 级补助资金	60	935	990	480	685	0
高明区均衡性补助	0	0	0	33,858	0	0
基本农田生态补偿 市级补助资金	0	0	0	5,000	5,000	0
省级公益生态林市 级补助资金	0	994	524	6,167	2,360	0
水源保护区市级补 助资金	678	767	1,572	1,411	2,527	0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支持农业转移人口 市民化市级补助资金	2,000	5,500	5,000	800	700	0
结算补助支出	72	55	0	107	40	134
省下达 2020 年博物 馆纪念馆逐步免费开放补 助资金	60	40	0	45	25	0
省下达 2020 年公共 体育场向社会免费或低 收费开放补助资金	0	0	0	50	0	104
省下达 2020 年美术 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 （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2	15	0	12	15	3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0	0	0	0	0	22
省下达 2020 年华侨 事业费及贫困归侨扶贫救 助补助资金（以此件为准）	0	0	0	0	0	22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2,784
省下达 2020 年车购 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一 批）（以此件为准）	0	0	0	0	0	2,78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 移支付支出	9,202	27,155	97	4,328	6,927	2,155
省下达 2020 年技工 院校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和 免学费补助资金	0	0	0	0	0	410
省清算 2019 年及下 达 2020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 学金和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1	8	0	2	4	1
省下达 2020 年本专 科生国家奖助学金	0	0	0	0	0	486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7,173	20,878	0	3,231	5,117	304
省下达 2020 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	9	19	0	0	0	8
省下达 2020 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	0	0	0	0	0	174
省下达 2020 年广东省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	1	1	0	1	1	0
省下达 2020 年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	0	4	0	3	0	185
省下达 2020 年内地民族班（学生）省级补助资金	31	45	97	0	0	27
省下达 2020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	12	30	0	0	0	349
省下达 2020 年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	0	0	0	0	0	60
省下达 2020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	125	834	0	141	163	1
省下达 2020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96	317	0	122	176	21
省下达 2020 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	148	666	0	71	170	0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中职教育国家奖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	309	768	0	190	331	73
省下达珠三角地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	1,287	3,585	0	567	965	56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15,202
省下达 2020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	0	0	0	0	0	13,517
省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	0	0	0	0	0	1,685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0	0	0	200	0	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0	0	0	200	0	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0	1,012	1437	1,609	2,641	823
省下达 2020 年森林保险中央财政保险费补贴资金	0	0	0	0	0	50
省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04	961	1,421	848	1,612	375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	0	45	0	675	630	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第二批）	0	0	0	0	300	277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	6	6	6	6	6	0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	0	0	10	80	72	21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0	0	0	0	1	10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第一批）预算	0	0	0	0	20	0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85	0	0	0	0	43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185	0	0	0	0	0
省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	0	0	0	0	0	4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0	85	0	10	0	585
省下达 2020 年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50	85	0	10	0	15
省下达 2020 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0	0	0	0	0	101
省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以此件为准）	0	0	0	0	0	32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0	0	0	0	0	97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广播电视）	0	0	0	0	0	52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2	3	0	0	0	54,795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0	0	0	0	0	70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和省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	62	0	0	0	0	0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预算	0	0	0	0	0	34,333
省下达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0	0	0	0	0	776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0	0	0	0	0	13,983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补助疾病应急救助项目等 3 项资金	0	0	0	0	0	1,737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0	3	0	0	0	17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补助资金	0	0	0	0	0	3,879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0	1,939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	0	0	0	0	0	1,125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以此件为准）	0	0	0	0	0	123
省调整 2020 年部分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	0	0	0	0	0	691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4,141	4,248	4,267	926	1,365	45
2011 年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资金	11,739	0	0	0	0	0
返还各区税务系统相关经费	2,352	4,158	4,207	871	1,315	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缉私补助经费	50	90	60	55	50	45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5,244	12,851	2,970	7,499	2,132	174,323
一般公共服务	8	8	3	8	8	10,501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7,277
省下达 2020 年“妇女之家”示范点建设项目经费	0	0	0	0	0	12
省下达 2020 年财政监督工作经费	5	5	0	5	5	15
省下达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食品抽检及监管）	0	0	0	0	0	34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省下达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	0	0	0	0	0	156
省下达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及专利奖励）	0	0	0	0	0	2,885
省下达 2020 年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以此为准）	0	0	0	0	0	35
省下达 2020 年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	3	3	3	3	3	0
省下达 2020 年省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 作经费	0	0	0	0	0	11
省下达 2020 年省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项目经费	0	0	0	0	0	10
省下达 2020 年省价格监测信息采集补助资金	0	0	0	0	0	17
省下达 2020 年税政工作经费	0	0	0	0	0	18
省下达 2020 年债务管理工作经费	0	0	0	0	0	15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0	0	0	0	0	16
交通运输	0	0	0	0	0	1,736
省下达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115
省下达 2020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	0	0	0	0	0	1,621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教育	0	9	0	0	5	0
下拨南海区及三水区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	0	9	0	0	5	0
节能环保	1,350	0	0	0	0	16,842
省下达 2020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	0	0	0	0	0	234
省下达 2020 年省级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及推广应用补贴)	1,350	0	0	0	0	0
省下达 2020 年省生态环境厅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	0	0	0	0	0	16,608
科学技术	108	10,524	573	107	288	4,894
佛山市电子信息产业基金	0	10,000	0	0	0	0
佛山市新能源推广应用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108	524	573	107	288	4,724
省下达 2020 年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170
粮油物资储备	647	0	0	0	0	0
补助禅城区地方储备粮费用	647	0	0	0	0	0
农林水	3	855	854	6,853	1,011	0
高明区重建沧江水利枢纽工程建设项目市级补助资金	0	0	0	6,000	0	0
省下达 2020 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	3	5	4	3	1	0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科技兴农项目	0	0	0	0	160	0
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	0	850	850	850	850	0
商业服务业等	0	0	0	0	0	45,077
佛山市招商引资重大项目专项资金项目	0	0	0	0	0	30,000
省下达 2020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	0	0	0	0	0	10,159
省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915
省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4,003
卫生健康	2,978	1,450	1,540	531	820	4,255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	2,625	756	758	159	342	0
省下达 2020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资金	0	0	0	0	0	1,082
省下达 2020 年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	0	55	0	0	0	115
省下达 2020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0	0	0	0	0	3,05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经费	210	195	195	300	300	0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83	42	54	10	23	0

表 6

2020 年佛山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	0	0	0	9	7	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	60	402	533	53	148	0
住房保障	0	0	0	0	0	2,637
省下达 2020 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经管部分专项资金和其他事业发展性资金预算	0	0	0	0	0	2,637
资源勘探信息等	0	0	0	0	0	83,218
省下达 2020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以此件为准）	0	0	0	0	0	83,218
自然资源还有气象等	0	0	0	0	0	1,200
省下达 2020 年海洋经济发展（海洋六大产业）资金	0	0	0	0	0	1,200
其他支出	150	5	0	0	0	3,963
省下达 2020 年各市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0	0	0	0	0	2,557
市直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企业社会化管理部分退休干部医疗、生活及护理补助经费	150	0	0	0	0	0
其他专项转移支出	0	5	0	0	0	1,406

备注：无。

表 7

2020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2,763,849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832,605
港口建设费收入	7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8,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814,7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8,957
二、转移性收入	1,889,583
（一）各区基金上解收入	1,813,373
（二）省补助资金	2,210
（三）债券转贷收入	74,000
三、调入资金	0
四、动用历年国土出让收入结余	41,661

备注：无。

表 8

2020 年佛山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723,58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85
城乡社区支出	1,648,94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45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495
交通运输支出	511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511
其他支出	10,26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8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80
债务付息支出	63,57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63,57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二、转移性支出	1,035,426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10,000
调出资金	1,025,426
三、债务还本支出	0
总支出	2,759,006

备注：无。

2020 年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723,5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5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85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48,9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45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612,92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27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8,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495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49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11
21463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511
2146399	其他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511
229	其他支出	10,26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88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8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15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5

2020年佛山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32	债务付息支出	63,57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63,573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63,573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备注：无。

表 10

2020 年佛山市级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 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禅城区	南海区	顺德区	高明区	三水区	待分配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0	285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补助地方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	0	0	0	0	28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18	8	90	89	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	1	18	8	90	89	0
农林水支出	0	0	0	339	416	0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0	0	0	330	410	0
省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0	0	0	9	6	0
其他支出	0	15	0	10,000	15	1,925
省下达 2020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0	15	0	0	15	45
省下达 2020 年各市体育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0	0	0	0	0	1,880
高明区专项补助资金	0	0	0	10,000	0	0

备注：无。

2020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10306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13,183
1030601	(一) 利润收入	12,517
1030602	(二) 股利、股息收入	0
1030603	(三) 产权转让收入	0
1030604	(四) 清算收入	6
1030698	(五)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60
11005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入	0
	本年收入合计	13,183
	上年结转	1,025
	收入总计	14,208

备注：无。

2020 年佛山市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4208
	一、本年支出合计	1420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2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831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831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76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76
	二、转移性支出	0
	三、结转下年	1

备注：无。

2020 年佛山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4207
	一、本年支出合计	1420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207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831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831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76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76

备注：无。

表 14

2020年佛山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转移支付合计	0

备注：2020年佛山市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2020 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231.18
其中：保险费收入	179.97
财政补贴收入	46.23
利息收入	4.48
其他收入	0.17
一、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23
其中：保险费收入	5.96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21
其他收入	0.04
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65.03
其中：保险费收入	132.54
财政补贴收入	29.56
利息收入	2.71
其他收入	0.12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3.80
其中：保险费收入	39.96
财政补贴收入	2.56
利息收入	1.08
其他收入	0.00
四、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12
其中：保险费收入	1.51
财政补贴收入	14.11
利息收入	0.48

2020 年佛山市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其他收入	0.01

备注：无。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243.49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28.08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基本养老金	0.00
（2）医疗补助金	0.00
（3）丧葬抚恤补助	0.00
2.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3.53
1. 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7.91
其中：（1）失业保险金	3.57
（2）医疗保险费	0.65
（3）丧葬抚恤补助	0.06
（4）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 补贴	0.01
（5）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0.19
（6）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1.67
（7）其他费用支出	1.76
2.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44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 基金	0.00
（2）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 账户基金	0.00
2.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0.00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0.00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0.00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0.00
（2）生育津贴支出	0.00
2.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8.77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8.76
其中：（1）基础养老金支出	14.91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3.49
（3）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0.36
2.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1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医疗待遇支出	0.00
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0.00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6.34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46.34
其中：（1）基本养老金支出	46.34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预算数
(2) 丧葬抚恤补助	0.00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九、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4.85
1.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出	126.21
其中：(1)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16.43
(2) 其他支出	9.78
2.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支出	38.64
其中：(1)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38.64
(2) 其他支出	0.00

备注：1. 从2017年7月起，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收统支，由省级统筹管理，在全省范围内统一调度和使用；2. 2017年1月起佛山实行医保一体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合并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20年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12.31
累计结余	295.34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30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9.18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6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9.89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8.67
九、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18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07.61

备注：无。

表 18

佛山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8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386.13
二、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643.19
三、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6.98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额	6.98
四、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7.46
五、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	385.65

备注：无。

佛山市 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18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876.98
二、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1125.53
三、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额	125.76
四、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19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执行数	1002.74

备注：无。

表 20

佛山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19 年发行执行数	$A=B+D$	132.74	0.42
（一）一般债券	B	6.98	0.42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6.98	0.42
（二）专项债券	D	125.76	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19 年还本执行数	$F=G+H$	7.26	0.42
（一）一般债券	G	7.26	0.42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19 年付息执行数	$I=J+K$	43.95	6.57
（一）一般债券	J	14.31	0.47
（二）专项债券	K	29.64	6.10
四、2020 年还本预算数	$L=M+O$	91.75	0.86
（一）一般债券	M	82.17	0.86
其中：再融资		81.01	0.00
财政预算安排	N	1.16	0.86
（二）专项债券	O	9.58	0.00
其中：再融资		0.00	0.00
财政预算安排	P	9.58	0.00
五、2020 年付息预算数	$Q=R+S$	47.94	6.57
（一）一般债券	R	14.32	0.47
（二）专项债券	S	33.62	6.10

备注：无。

佛山市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区	余额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384.61	82.17	16.09	95.57	50.25	140.53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4.91	1.64	0.00	1.64	0.00	1.63	
	置换债券	372.72	80.53	16.09	93.93	50.25	131.92	
	再融资债券	6.98	0.00	0.00	0.00	0.00	6.98	
专项债券	合计	1002.74	9.58	270.33	125.98	182.12	414.73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274.05	0.00	8.45	42.82	64.66	158.12	
	置换债券	728.69	9.58	261.88	83.16	117.46	256.61	
	再融资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表 22

佛山市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2019 年债务限额			2019 年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佛山市	1768.72	643.19	1125.53	1388.39	385.65	1002.74
佛山市本级	307.63	181.12	126.51	50.59	11.71	38.88
禅城区	179.89	41.40	138.49	172.16	37.99	134.17
南海区	552.85	201.31	351.54	461.14	135.14	326.00
顺德区	457.92	170.20	287.72	444.92	160.26	284.66
高明区	98.28	25.72	72.56	96.30	23.73	72.57
三水区	172.15	23.44	148.71	163.28	16.82	146.46

备注：无。

表 23

2019 年佛山市本级新增债券额度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 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小计	其他专项	土地储备	棚户区改 造
佛山市本 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市本级 2019 年没有安排新增一般债券和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2019 年新增债券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9 年 新增债券额度	占比
合计	125.76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1.85	9.42%
1. 铁路(不含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2. 轨道交通	3.88	3.08%
3. 停车场建设	0.10	0.08%
4. 污水处理(城镇)	1.42	1.13%
5. 市政建设	6.45	5.13%
6. 航道建设	0.00	0.00%
二、土地储备	108.86	86.56%
三、保障性住房	0.16	0.13%
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0.00	0.00%
五、政权建设	0.00	0.00%
六、社会事业	4.89	3.89%
1. 教育	0.00	0.00%
2. 科学	0.00	0.00%
3. 文化	0.33	0.26%
4. 医疗卫生	4.56	3.63%
5. 社会保障	0.00	0.00%
6. 粮油物资储备	0.00	0.00%
七、农林水利建设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19 年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 贷款债务项目明细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9 年政府 外贷规模
	合计	0.00
一、市本级小计	0.00	0.00
二、县、区小计	0.00	0.00
禅城区	0.00	0.00
南海区	0.00	0.00
顺德区	0.00	0.00
高明区	0.00	0.00
三水区	0.00	0.00

备注：我市 2019 年没有新增中央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债务项目。

佛山市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公 式	全 市	本 级	下 级
一、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768.72	307.63	1461.09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643.19	181.12	462.07
专项债务限额	C	1125.53	126.51	999.02
二、提前下达的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108.50	29.90	78.6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108.50	29.90	78.60

备注：无。

表 27

2020 年佛山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全市合计	108.50	0.00	108.50
市本级	29.9	0.00	29.9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5.00	0.00	5.00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1.50	0.00	1.50
佛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心理卫生大楼建设项目	0.30	0.00	0.30
佛山市第四人民医院二期（公共卫生与应急传染病大楼）工程项目	0.60	0.00	0.60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5.00	0.00	5.00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16.50	0.00	16.50
佛山粤剧院	1.00	0.00	1.00

备注：无。

关于 2020 年佛山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截至 2020 年 6 月底，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 2020 年部分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共 108.5 亿元，其中 1 月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71.5 亿元，5 月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37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下达后，一是各级财政部门妥善安排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坚持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建设项目，确保融资规模与项目收益相平衡；二是要切实加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抓紧将专项债券额度落实到急需资金支持的重大项目。

二、分配方案。

2020 年 1 月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71.5 亿元，分配方案为：市本级 7.4 亿元，禅城区 4.2 亿元，南海区 34.9 亿元，顺德区 10 亿元，高明区 10 亿元，三水区 5 亿元。2020 年 5 月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37 亿元，分配方案为：市本级 22.5 亿元，禅城区 4 亿元，南海区 5 亿元，顺德区 3.5 亿元，三水区 2 亿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89.56 亿元，比上年增加 5.48 亿元，增长 6.52%。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0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39.75 亿元（不含省对顺德区补助部分），与上年持平。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 9.51 亿元，与上年持平。

（2）所得税基数返还 5.72 亿元，与上年持平。

（3）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2.53 亿元，与上年持平。

（4）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13.22 亿元，与上年持平。

（5）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8.77 亿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29.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6.54 亿元，增长 28.72%。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7.80 亿元，比上年增加 2.77 亿元，增长 55.11%，主要原因是为均衡各区发展加大了对高明区的专项补助。

（2）体制补助支出预算 5.49 亿元，比上年增加了 5.48 亿元，

增长 46455.0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体制补助禅城区支出调整到本科目核算。

(3)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4.99 亿元，比上年增加了 0.61 亿元，增长了 14.05%，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我市教育事业发
展，上级财政进一步加大了对我市教育发展的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加
大对区教育方面的转移支付支出。

(4)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5.49 亿元，比上
年增加了 5.49 亿元（说明：去年此项支出为 0，无法计算增长率），
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上级财政进一步加大了对
我市卫生健康发展的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加大对区卫生健康方面的转
移支付支出。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20.50 亿元，比上年减少 1.06
亿元，减少 4.9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预算 1.05 亿元，比上年增加 0.86 亿元，增
长 445.06%，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落实稳就业，上级财政进一步加大
了对我市促进就业创业发展的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加大对区就业方面
的转移支付支出。

(2) 节能环保预算 1.8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58 亿元，减少
24.3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省对我市节能环保方面的补助较大，我
市对区的转移支付支出也较大，导致上年基数较大。

(3) 商业服务业等预算 4.51 亿元，比上年增加 3.18 亿元，增长 239.3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市加大了对各区商业服务业发展的扶持力度。

(4) 卫生健康预算 1.16 亿元，比上年增加 0.85 亿元，增长 270.84%，主要原因是为促进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上级财政进一步加大了对我市卫生健康发展的补助支出，我市相应加大对区卫生健康方面的转移支付支出。

(二) 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1768.7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43.1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25.53 亿元。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1388.39 亿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385.65 亿元，专项债务 1002.74 亿元。【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2019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32.7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98 亿元，专项债券 125.76 亿元；新增债券 125.76 亿元，再融资债券 6.98 亿元【如年初预算公开时尚未知发行/转贷额度，予以说明按中央债务管理要求，将在调整预算时按规定公开，则此处可介绍上一年度的债券发行情况。】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19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19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7.2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7.26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0.00

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43.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4.29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29.42 亿元。

4. 预算调整情况（债务）根据财预〔2018〕209 号文规定，应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基础设施五年提升行动计划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0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19306 万元			
用途范围	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基础教育设施五年提升行动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佛府办函〔2016〕916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 2020 年义务教育新改扩建计划任务，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解决学位供给矛盾。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落实 2020 年义务教育新改扩建计划任务，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解决学位供给矛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新改扩建数	≥39 所	≥39 所
			新增建筑校数	≥39 所	≥39 所
		质量指标	产生新增面积项目数	≥39 个	≥39 个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市级奖补资金标准	200 元/平方米	200 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学位数	≥5.3 万个	≥5.3 万个
			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通过新、改扩建学校，从而增加学位，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通过新、改扩建学校，从而增加学位，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	通过增加更多学位，进一步减轻现有学校压力，提升教育质量。	通过增加更多学位，进一步减轻现有学校压力，提升教育质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学校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基础设施五年提升行动计划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9306万元			
用途范围	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基础教育设施五年提升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佛府办函〔2016〕91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2020年义务教育新改扩建计划任务,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解决学位供给矛盾。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落实2020年义务教育新改扩建计划任务,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解决学位供给矛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新改扩建数	≥39所	≥39所
			新增建筑校数	≥39所	≥39所
		质量指标	产生新增面积项目数	≥39个	≥39个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市级奖补资金标准	200元/平方米	2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学位数	≥5.3万个	≥5.3万个
			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通过新、改扩建学校,从而增加学位,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通过新、改扩建学校,从而增加学位,缓解学位供给矛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教育质量	通过增加更多学位,进一步减轻现有学校压力,提升教育质量。	通过增加更多学位,进一步减轻现有学校压力,提升教育质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学校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高等教育办学机构建设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14698.496 万元			
用途范围	北京外国语大学佛山研究院生均经费补贴+启动经费补贴，广东财经大学佛山校区生均经费补贴，南方医科大学顺德校区生均经费补贴，华南师范大学南海校区生均经费补贴，东北大学佛山研究生院基础建设启动经费，北京科技大学启动费+生均经费差额；新增省级重点学科补助。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引进和培育优质高等教育资源若干扶持政策的通知》（佛府办[2018]20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全市高等教育资源更加充足，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办学和学科专业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创新支撑力得到增强，高等教育整体质量和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全市高等教育资源更加充足，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办学和学科专业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创新支撑力得到增强，高等教育整体质量和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共建校区数量	≥3 家	≥3 家
			共建校区本科生培养规模	≥（5000）人	≥（5000）人
			共建校区研究生培养规模	≥（200）人	≥（200）人
			共建校区学院数量	≥（6）个	≥（6）个
			共建校区专业数量	≥（12）个	≥（12）个
			引进研究生院数量	≥3 个	≥3 个
			引进研究生院培养规模	≥（200）人	≥（200）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支持重点学科数量	≥（1）个	≥（1）个
共建校区、引进研究生院新增专			70%	70%	

			任教师博士学位比例		
			共建校区、引进研究生院等高等教育办学机构办学层次与特色	“211”以上或国内知名行业特色高校	“211”以上或国内知名行业特色高校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计划完成及时性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标准	按照共建协议标准补助	按照共建协议标准补助
	新增省级重点学科补助标准		不高于1000万元/个	不高于100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横向课题数量	≥ (20) 个	≥ (20) 个
			横向课题金额	≥ (1000) 万元	≥ (1000) 万元
			纵向课题数量	≥ (10) 个	≥ (10) 个
			纵向课题金额	≥ (60) 万元	≥ (60) 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佛山市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的提高	引进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带动佛山市高等教育人才发展，提升佛山市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	引进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带动佛山市高等教育人才发展，提升佛山市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得支持机构满意度	≥ (90) %	≥ (9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职业教育提升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8634万元			
用途范围	企业兼职教师队伍建设、职业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建设与运作、现代学徒制公共实训中心建设和人才培养、“双精准”专业建设、在中职办学的高职专业学院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建设和项目实施,以及委托第三方开展人才需求调研服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服务				
政策依据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8〕4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粤府办〔2019〕4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面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中更加突出的位置,以服务建设佛山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需求为导向,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面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高职专业学院数	≥(20)所	≥(20)所
			公共实训中心培养学徒数	≥(500)名	≥(500)名
			补助“双精准”专业数	(30)个	(30)个
	质量指标		双师型教师比例	≥70%	≥70%
			补助“双精准”建设学校数	(15)个	(15)个
	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及时完成	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成本指标		高职专业学院试点建设补助标准	1万元/生	1万元/生	

			公共实训中心培养学徒补助标准	3200 元/人	3200 元/人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国家级理工医类补助标准	300 万元/个	300 万元/个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国家级理工其他类补助标准	160 万元/个	160 万元/个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省级理工医类补助标准	200 万元/个	200 万元/个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省级理工其他类补助标准	100 万元/个	100 万元/个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市级理工医学类补助标准	200 万元/个	200 万元/个
			校企“双精准”专业建设市级理工其他类补助标准	100 万元/个	100 万元/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学徒、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	有利于促进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有利于促进深入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双精准”专业建设	有利于提升职业教育多样化发展	有利于提升职业教育多样化发展
			就业率	≥95%	≥95%
			中职升学率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职业教育办学水平提升	持续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	持续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人员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6458.392万元			
用途范围	基地生均拨款、共享课程、生活补助				
政策依据	《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佛山)运行管理方案(试行)》(粤教研[2017]4号)和《佛山市人民政府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落实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合作备忘录》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引进国内高水平大学研究生到佛山进行以产学研合作项目为依托联合培养,加快佛山高层次人才储备,推动高校师生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引进国内高水平大学研究生到佛山进行以产学研合作项目为依托联合培养,加快佛山高层次人才储备,推动高校师生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产业教学科研中心数量	≥3家	≥3家
			联合招生博士研究生合作高校数	≥1所	≥1所
			联合招生硕士研究生合作高校数	≥20所	≥20所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合作高校数	≥1所	≥1所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合作高校数	≥50所	≥50所
			开发研究生课程数量	≥20门	≥20门
		质量指标	联合招生博士研究生补助覆盖率	≥95%	≥95%
			联合招生硕士研究生补助覆盖率	≥95%	≥95%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补助覆盖率	≥95%	≥95%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补助覆盖率	≥95%	≥95%
	研究生课程开课率		≥80%	≥80%	

		时效指标	补贴任务完成时限	12月31号前完成	12月31号前完成	
			研究生培养扶持政策持续时间	≥(5)年	≥(5)年	
		成本指标	联合招生博士研究生全额拨款标准	3.6万元/年	3.6万元/年	
			联合招生硕士研究生全额拨款标准	2.4万元/年	2.4万元/年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全额拨款标准	1.8万元/年	1.8万元/年	
			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全额拨款标准	1.2万元/年	1.2万元/年	
			开发研究生课程补助标准	5万元/门	5万元/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联合培养学生数	≥400人	≥400人
				服务企业数	≥100家	≥100家
				参与本地企业研发项目数量	≥200个	≥200个
	推动高校师生科技成果转化		通过“高校+产业教学科研中心+企业”的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模式培养高质量人才,推动高校师生科技成果转化	通过“高校+产业教学科研中心+企业”的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模式培养高质量人才,推动高校师生科技成果转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佛山市研究生发展	通过建设科技创平台以及开展研究生课程辅导教育,持续培养研究生人才发展	通过建设科技创平台以及开展研究生课程辅导教育,持续培养研究生人才发展	
			加快佛山高层次人才储备	通过进行研究生联合培养,加快佛山高层次人才储备	通过进行研究生联合培养,加快佛山高层次人才储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学生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高校高层次人才培育和引进）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4794万元			
用途范围	引进人才安家费、科研启动经费				
政策依据	《佛山市全职新引进领军人才目录》（佛人社[2018]328号），《佛山市高等教育科学科研骨干人才目录》（佛人社[2018]6号），《佛山市新引进博士后、进站博士后和新建博士后载体扶持工作实施细则》（佛人社[2018]21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大力引进高等教育高水平教师科研人才，教学质量和水平得到提升，高校创新驱动能力进一步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创新支撑力得到增强。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大力引进高等教育高层次人才，提升我市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提高高校创新驱动能力，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市属高校和驻地高校数量	≥（5）所	≥（5）所
			支持安家人才人数	≥（100）人	≥（100）人
			支持引进科研项目数量	≥（100）个	≥（100）个
		质量指标	引进国家级人才数	≥（1）人	≥（1）人
			引进省级人才数	≥（3）人	≥（3）人
			引进地方级人才数	≥（10）人	≥（10）人
			引进教学科研骨干人才数	≥（40）人	≥（40）人
			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数	≥（50）人	≥（50）人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时效	按时完成工作计划	按时完成工作计划
	人才安家费发放时效		分3年完成发放	分3年完成发放	
	成本指标		人才引进安家费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科研启动经费标准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行	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佛山高等教育高层次人才规模	进一步提高市属高校和驻地高校人才服务佛山科研和教学能力,为佛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进一步提高市属高校和驻地高校人才服务佛山科研和教学能力,为佛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提升佛山市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	壮大佛山市高等教育教师队伍,进一步提升高等教育的质量和水平。	壮大佛山市高等教育教师队伍,进一步提升高等教育的质量和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层次人才带动科研发展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促进佛山市高等教育科研发展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促进佛山市高等教育科研发展
			为佛山市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人才保障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为佛山市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人才保障。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为佛山市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人才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持学校满意度	≥ (80) %	≥ (8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4350万元				
用途范围	分类高中市级补助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普通高中优质多样特色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市级专项经费推动全市普通高中教育分类发展、错位发展、高品质发展，各类创建学校围绕创建工作拿方案，提升学校内涵，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普通高中育人水平，全市构建标杆带动、特色纷呈、整体提升的发展格局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市级专项经费推动全市普通高中教育分类发展、错位发展、高品质发展，各类创建学校围绕创建工作拿方案，提升学校内涵，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普通高中育人水平，全市构建标杆带动、特色纷呈、整体提升的发展格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各类创建高中	48个	48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卓越高中补助标准	200万元/所	200万元/所	
			精品高中、特色高中补助标准	100万元/所	100万元/所	
			新优质高中补助标准	50万元/所	50万元/所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发展影响	促进教育分类发展、错位发展、高品质发展。	促进教育分类发展、错位发展、高品质发展。	
对被补助学校影响			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普通高中	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普通高中		

			育人水平。	育人水平。	
		社会群众影响	满足人民群众对更加优质多样普通高中教育的需求。	满足人民群众对更加优质多样普通高中教育的需求。	
		办学品牌效应影响	全市形成若干所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卓越高中；一批具有省内外影响力的精品高中和特色高中。	全市形成若干所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卓越高中；一批具有省内外影响力的精品高中和特色高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教育事业影响	提升学校内涵，促进教育事业发展。	提升学校内涵，促进教育事业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补助学校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0)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17286.637 万元			
用途范围	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市级专项经费；普惠性幼儿园生均经费市级补助；学前教育保教费补贴市级部分				
政策依据	《佛山市教育局 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佛山市财政局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发展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的通知》（粤教基〔2018〕48 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加快幼儿园建设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府办〔2018〕677 号）、《佛山市星级普惠性幼儿园认定、扶持和管理办法》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提升普惠性办园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满足我市适龄儿童就近入园需求。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办好学前教育，促进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构建以普惠性幼儿园为主体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加大市级财政扶持力度，推动各区积极发展普惠性幼儿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惠性幼儿园建设项目数量	≥ (25) 个	≥ (25) 个
			学前教育补贴户籍幼儿园人数	≥ (17 万) 人	≥ (17 万) 人
			普惠性幼儿园生均拨款园所数量	≥ (700) 所	≥ (700) 所
		质量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补助比率	≥100%	≥100%
			普惠性幼儿园保教费	不超过 1500 元	不超过 1500 元
			普惠性幼儿园新增班额	≥ (300) 个	≥ (300) 个
补助达标率	≥100%		≥100%		
工作计划完成时间	按计划时间完成	按计划时间完成	按计划时间完成	按计划时间完成	

		时效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补助比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市级学前教育补贴标准	市属 300 元/生/年，各区 90 元/生/年	市属 300 元/生/年，各区 90 元/生/年
			星级普惠性幼儿园生均拨款市级补贴标准	各区 500 元/生/年	各区 500 元/生/年
			各区、镇（街道）政府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的新增班数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20 万元/班	20 万元/班
			企事业单位、村集体新改扩建公办性质幼儿园的新增班数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15 万元/班	15 万元/班
			接收新建小区配套幼儿园后办成公办幼儿园或回收国有资产（物业）举办成公办幼儿园的一次性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200 万元	200 万元
			社会力量新改扩建普惠性幼儿园的新增班数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5 万元/班	5 万元/班
			托底改薄幼儿园项目的一次性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50 万元	50 万元
			各区政府通过整治回收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举办成公办幼儿园和回收租赁村集体资产（物业）举办成集体办幼儿园并完成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的一次性普惠性幼儿园建设专项补贴标准	200 万元	2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50%	≥50%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100%	≥100%
			普惠性幼儿园占比	≥80%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保教质量	通过发放补助,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	通过发放补助,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
			完善成本分担机制	加大政府对学前教育的投入力度,完善政府、家庭成本分担机制	加大政府对学前教育的投入力度,完善政府、家庭成本分担机制
			为落实二孩政策提供学位保障	通过加大对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的补助力度,鼓励和支持各方力量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提供更多普惠学位	通过加大对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的补助力度,鼓励和支持各方力量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提供更多普惠学位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扶持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1663 万元			
用途范围	孵化基地、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站、中试平台、高校师生创新创业资助、校企产学研合作项目资助				
政策依据	《佛山市促进高校科技成果服务产业发展若干扶持政策》(佛教高[2018]5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市内外高校科技成果在佛山的转移转化给予扶持,推动我市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高高校创新驱动服务能力,建立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市内外高校科技成果在佛山的转移转化给予扶持,推动我市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高高校创新驱动服务能力,建立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孵化基地数量	≥(9)个	≥(9)个
			建立高校工作站数量	≥(10)个	≥(10)个
			高校师生佛山创业孵化项目数量	≥(10)个	≥(10)个
			教师特色创新研究项目数量	≥(60)个	≥(60)个
			高质量市内高校产学研项目数量	≥(6)个	≥(6)个
			市内高校创业学院数量	≥(3)个	≥(3)个
			高质量市外合作高校产学研项目数量	≥(8)个	≥(8)个
			市外合作高校创业平台数量	≥(3)个	≥(3)个
			建设中试平台数量	≥(3)个	≥(3)个
			中试项目数量	≥(6)个	≥(6)个
	质量指标	通过认定项目的考核达标率	≥80%	≥80%	
通过评审补助率		≥(95)%	≥(95)%		

			通过评审数量	≥ (120) 个	≥ (120) 个
		成本指标	各项补助标准	按照文件规定类型和标准进行补助	按照文件规定类型和标准进行补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带动经济效益	通过促进成果落地, 进而提高佛山企业经济发展	通过促进成果落地, 进而提高佛山企业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成功对接项目数量	≥ (30) 个	≥ (30) 个
			促进全省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提供一站式服务	通过建设并运营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 促进全省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提供一站式服务	通过建设并运营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 促进全省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提供一站式服务
			提升佛山制造的竞争力	通过高校科技成果转化, 促使更多先进科研成果在佛山率先落地和产业化, 进而提升佛山制造的竞争力。	通过高校科技成果转化, 促使更多先进科研成果在佛山率先落地和产业化, 进而提升佛山制造的竞争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满意度	≥ (80) %	≥ (80) %
			高校满意度满意度	≥ (80) %	≥ (8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教育管理工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业务工作经费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069.14万元			
用途范围	完成机构日常履职任务				
政策依据	为完成机构日常履职任务,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贯彻落实各项政策,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各项政策,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各项政策,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评审等活动场次	≥45次	≥45次
			委托购买服务事项	≥10项	≥10项
			购置办公家具、办公设备数量	≥(30)件	≥(30)件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情况	按工作计划要求完成	按工作计划要求完成
			购置办公家具、办公设备质量情况	符合购置需求书的技术指标要求。	符合购置需求书的技术指标要求。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会议费用	低于往年水平	低于往年水平
			购置办公家具、办公设备费用	不超采购合同金额	不超采购合同金额
			业务开展费用	低于往年水平	低于往年水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正常运转	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为社会公众服务	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为社会公众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事业持续发展	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心运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0)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1000 万元			
用途范围	中心运作经费				
政策依据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设立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的复函》(粤办函[2018]100 号),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设方案的通知》(佛府办函[2018]444 号), 《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设方案》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中心运作和开展活动, 以“管理中心+线上服务平台+转化基地”的“1+1+N”模式建设和运营, 打造开放性、社会化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平台。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保证中心运作和开展活动, 以“管理中心+线上服务平台+转化基地”的“1+1+N”模式建设和运营, 打造开放性、社会化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 2020 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路演大赛场数	(12) 场/年	(12) 场/年
			组织广东省高校产学研对接大会	(1) 场/年	(1) 场/年
			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经理人培训场次	(10) 场	(10) 场
		质量指标	参与技术经理人培训人次	≥ (200) 人次	≥ (200) 人次
			参与对接活动的高校数	≥ (100) 所	≥ (100) 所
			参与对接活动的企业数	≥ (200) 家	≥ (200) 家
		时效指标	2020 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路演大赛持续时长	(20) 天	(20) 天
			广东省高校产学研对接大会持续时长	(2) 天	(2) 天
			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经理人培训时	(20) 天	(20) 天

			长		
		成本指标	公务费标准	30000 元/人/年	30000 元/人/年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经理人培训费用标准	550 元/人/天	550 元/人/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心运作	有利于整合省内高校和佛山市各类创新资源	有利于整合省内高校和佛山市各类创新资源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成功对接项目数量	≥ (30) 个	≥ (30) 个
			推进以技术经理人为核心的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建立	通过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经理人培训,推进以技术经理人为核心的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建立	通过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经理人培训,推进以技术经理人为核心的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建立
			科技成果转化路演大赛活动参与人次	≥ (500) 人次	≥ (5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成高校科研成果在佛山落地转化,带动科技产业发展。	通过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相关活动,建设并运营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促成高校科研成果在佛山落地转化,带动佛山科技产业发展。	通过举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相关活动,建设并运营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促成高校科研成果在佛山落地转化,带动佛山科技产业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80) %	≥ (80) %
			高校满意度	≥ (80) %	≥ (8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凉山州教育扶贫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082.5万元			
用途范围	招生学校生均经费；凉山州送生工作经费；市级工作经费				
政策依据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转发《教育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印发〈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粤教政务函[2017]10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2016-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教政务函[2017]12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转发《进一步做好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粤教政务函[2017]50号)以及《佛山市人民政府凉山州人民政府东西部扶贫协作框架协议》《佛山市教育局 凉山彝族自治州教育局教育帮扶协作框架协议》《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佛山)对口凉山扶贫协作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佛府办函(2017)254号)和《佛山市人民政府凉山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共建佛山-凉山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实施细则的通知》(佛府(2017)95号),《佛山市教育局 佛山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凉山州教育局 凉山州扶贫和移民工作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凉山州对口扶贫职业教育招生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佛教规(2018)12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四川凉山州地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职业教育,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助推凉山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现彝区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携手打造东西部扶贫协作典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四川凉山州地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职业教育,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助推凉山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现彝区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携手打造东西部扶贫协作典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收凉山彝族中职学生数	≥170人	≥170人
			补助学生人数	≥500人	≥500人
		质量指标	在校凉山州学生补助完成率	≥100%	≥100%
	招学生体检率		100%	100%	
	生活补贴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招收凉山彝族中职学生进度	按计划推进	按计划推进
			生活补助费下达及时性	按规定时间下达补助资金	按规定时间下达补助资金
		成本指标	受助学生财政补贴标准	16000 元/年	16000 元/年
			凉山州教育局送生工作经费标准	2000 元/人	2000 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凉山人才储备, 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	通过资助凉山州学生接受中职教育, 进一步提高凉山人才储备, 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	通过资助凉山州学生接受中职教育, 进一步提高凉山人才储备, 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
			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通过为四川凉山州地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职业教育, 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 助推凉山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通过为四川凉山州地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职业教育, 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 助推凉山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凉山州中职学生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政策性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742.8 万元			
用途范围	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安家费；“国家级杰出人才”及“省级领军人才”、“市级三名人才”认定津补贴				
政策依据	《佛山市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引进、认定（评定）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佛教人〔2018〕7号）和佛山市教育局 中共佛山市委组织部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国家级基础教育杰出人才”及“省级基础教育领军人才”扶持工作方案》的通知（佛教人〔2018〕49号）、《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国家级基础教育杰出人才”及“省级基础教育领军人才”扶持工作的通知》（佛教人〔2018〕51号）、《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基础教育“三名人才”扶持工作的通知》（佛教人〔2019〕19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队伍逐步建成,优质师资布局均衡得到优化,形成教师队伍“十百千万”人才成长通道和成长平台,教师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队伍逐步建成,优质师资布局均衡得到优化,形成教师队伍“十百千万”人才成长通道和成长平台,教师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安家人才人数	≥4 人	≥4 人
			奖补启动科研项目数量	≥50 个	≥50 个
		质量指标	引进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	≥3 人次	≥3 人次
			认定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	≥350 人次	≥350 人次
		时效指标	计划任务及时完成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任务	12 月 31 日前完成任务
		成本指标	引进国家级人才安家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引进省级人才安家费	100 万元		100 万元		
引进地市级人才安家	20 万元		20 万元		

			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成长通道和成长平台	基本形成良好的教师成长通道和成长平台	基本形成良好的教师成长通道和成长平台	
		教师队伍水平	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激励保障、流动共享体系	进一步健全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激励保障、流动共享体系	进一步健全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激励保障、流动共享体系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层次人才带动教研发展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促进教育发展。	通过高层次人才引进,促进教育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持单位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需求 （万元）	总金额	3000 万			
	其中：当年度金额	1000 万			
用途范围	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进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协助我局开展检验检测管理，并对原材料、工程实体和施工现场的安全等开展抽检（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①检测体系检查与咨询；②检测体系巡查；③能力验证与评价；④原材料、（半）成品及工程实体随机抽检等 4 方面。				
政策依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住建部 2010 年 5 号令）；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 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专项技术工作的执行和落实，更好地履行对城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质量监督职责		进一步提升政府监督对工程质量管理 and 管控力度，确保我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工程的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检测体系巡查	不少于 2 次	不少于 6 次
			能力验证与评价	不少于 2 次	不少于 6 次
			原材料、（半）成品随机抽检	主要原材料质量抽检全覆盖	每年主要原材料质量抽检全覆盖
			工程实体随机抽检	关键部位结构实体质量抽检	关键部位结构实体质量抽检

		检测报告	若干, 按实提交	若干, 按实提交	
		质量安全抽检 分析报告	不少于 4 份	不少于 12 份	
		质量指标	轨道工程质量 抽检合格率	101.9km 在建轨道 质量抽检检测生 产与报告及时率 90%以上	101.9km 在建轨道 质量抽检检测生 产与报告及时率 90%以上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 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 2022 年度 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季度、合同及实 际工作进展进行 支付	2020-2022 年每年 预计支付轨道交 通工程质量监督 抽检服务费 1000 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建 设里程增长	2020 年轨道建设 里程预计增长 115.8 公里	2022 年轨道建设 里程预计增长 130.3 公里
			提前预防不合 格产品使用	通过抽检, 及时清 退不合格材料和 构件	通过抽检, 及时清 退不合格材料和 构件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 里程增长	2020 年轨道通车 里程预计增长 19.6 公里	截止至 2022 年, 计划增加通车里 程 134.9km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不合格材 料污染	通过抽检发现不 合格材料, 减少不 合格材料的污染	通过抽检发现不 合格材料, 减少不 合格材料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轨道正常使用 年限	新建轨道完工后 将组织专业技术 人员进行验收	新建轨道完工后 将每年进行质量 检测, 确保能连续 使用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轨道投入使用 好评率	轨道交通工程施 工质量有所提升、 安全可控	对技术人员监管 质量好评率目标 达到 90%。		

佛山市市级财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服务	
市级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 2020 ）年—（ 2022 ）年	
资金需求 （万元）	总金额	10100 万
	其中：当年度金额	2000 万
用途范围	<p>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进行工程日常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协助我局开展以下工作：对各区轨道交通主管部门进行监督指导，具体负责搭建全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框架，建立和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包括监督实施细则、诚信建设体系、专家库等），并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和综合督查；同时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开展市直项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具体工作。</p>	
政策依据	<p>《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79 号令）；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393 号令）；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暂行办法》（建质[2010]5 号）；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住建部 5 号令）；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建质[2014]153 号）； 《国家铁路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铁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通知》（国铁工程监〔2018〕22 号）； 《国家铁路局关于做好铁路工程项目质量行政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国铁工程监〔2014〕61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 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1. 形成质量安全管理文件初稿；拟定质量管理制度；按计划开展培训、检查和统计工作；视实际情况做好应急处置和事故调查等工作。</p> <p>2. 通过专项技术工作的执行和落实，更好地履行对城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监管职责</p>	<p>建立行业质量安全监管制度、落实行业管理职责和项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提高我市轨道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水平。</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区主管部门开展督查	每年不少于 1 次	不少于 3 次	
		轨道交通质量 安全管理制度	适时发布	形成 1 本制度汇编并发布	
		轨道交通工程 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按标段每季度全覆盖的原则开展,全年检查不少于 200 人次	每年按按标段每季度全覆盖的原则开展,实施周期检查不少于 600 人次	
		质量安全管理 培训	每年不少于 4 次	不少于 12 次	
		质量安全状况 分析报告	不少于 4 份	不少于 12 份	
		应急处置报告 (如有)	按实提交	按实提交	
		事故调查报告 (如有)	按实提交	按实提交	
	质量指标	轨道工程质量 合格率	在建轨道质量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	我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结论为优良项目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项目于 2022 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季度、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每年预计支付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服务费 400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 里程增长	2020 年轨道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15.8 公里	2022 年轨道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30.3 公里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 里程增长	2020 年轨道通车里程预计增长 19.6 公里	截止至 2022 年,计划增加通车里程 134.9km
			提高城市轨道交通 工程质量管理水平	提高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减少事故/险情	提高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减少事故/险情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工地施工 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通过日常检查,减少施工现场扬尘、噪音等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		轨道正常使用	新建轨道完工后	新建轨道完工后	

		指标	年限	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将每年进行质量检测，确保能连续使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轨道投入使用好评率	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质量有所提升、安全可控	对技术人员监管质量好评率目标达到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广州市轨道7号线西延顺德段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顺德区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市本级统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16) 年 -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291934.40 万元			
用途范围	专项用于广州市轨道交通7号线一期工程西延顺德段				
政策依据	(粤发改交通函【2016】1876号) (粤发改交通函【2018】332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11月30日完成所有隧道及车站施工。 2.12月31日主变电所工程具备送电条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广州市轨道7号线西延顺德段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车站建设	4座	8座
			完成区间隧道	5段	8段
			完成主变电所	1座	1座
			完成停车场建设	1座	1座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单项按期完成率	≥80%	≥8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里程增长	2021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13.447公里	2021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13.447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里程增长	2021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13.447公里	2021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13.447公里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城市用地	建设期, 暂无	建设后可以改善城市的交通状况, 促进城市合理布局, 在给乘客带来巨大方便的同时, 还能促进沿线土地增值和商业开发, 也	

					能节约城市用地和减少环境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综合指标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广州地铁7号线西延顺德段）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市本级统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 2016 ）年 - （ 2021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291934 万元			
用途范围	工程项目建设资金				
政策依据	（粤发改交通函【2016】1876号） （粤发改交通函【2018】332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11 月 30 日完成所有隧道及车站施工。 2. 12 月 31 日主变电所工程具备送电条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广州市轨道 7 号线西延顺德段项目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产值	29.1934 亿	99.36 亿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周期	按目标完成	按目标完成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完成财政指标	完成财政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里程增长	2021 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3.447 公里	2021 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3.447 公里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里程增长	2021 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3.447 公里	2021 年轨道交通建设里程预计增长 13.447 公里
		生态效益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线运营	无	按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线路运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100%	1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城市轨道交通保护管理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 (2022) 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2438.02 万元			
用途范围	委托市铁投集团依法依规开展地铁保护工作,保证地保相关工作的连续性,有效地避免外部建设活动对地铁造成影响和伤害,保障规划线路廊道不被侵占。委托范围:线路巡查保护规模 2022 年(含)前按 260Km 开展,项目审查包含近、远期规划线路地铁控制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工作要求:成立专业地保部门,做好线路巡检、项目审查、监控管理、事故处理等工作。(根据市政府领导批示单[2019]4565 批示,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地保工作经费合计 2438.02 万元)。				
政策依据	《印发佛山市综合交通决策委专题会议纪要的通知》(佛府办函〔2011〕201 号)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办法》佛府〔2013〕60 号) 市政府领导批示单(〔2019〕4565 号)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关于委城市轨道交通保护区管理工作的通知》(佛轨道通[2020]6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城市轨道交通各项保护工作的执行和落实,有效地避免外部建设活动对地铁造成影响和伤害,保障规划线路廊道不被侵占,及时有效处理违规项目。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提升城市轨道交通保护管理和管控力度,确保我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路巡检	在建线路日巡查,近期规划线路周覆盖	在建线路日巡查,近期规划线路周覆盖
			项目审查	按照时限要求 10 个工作日内回复	按照时限要求 10 个工作日内回复
			地铁保护月报	12 期	36 期
			年度工作总结	1 份	3 份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有效地避免外部建设活动对地铁造成影响和伤害，保障规划线路廊道不被侵占，及时有效处理违规项目	260km 保护范围内线路保障顺利实施
		时效指标	保护工作开展实施时效	按月度、年度及实际工作进展施工	根据工作实际及需要，地铁保护工作暂定至 2022 年度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按周期、合同及实际工作进展进行支付	2020-2022 年每年预计支付开展轨道交通保护工作费 78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避免我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成本增加	有效避免我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成本增加	有效避免我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成本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地铁保护宣传，增强全民地铁保护意识	持续开展目标主题地铁保护宣传，逐步深入人心	持续开展不同目标主题地铁保护宣传，深入人心
		生态效益指标	配合办理好项目审查，做好项目监控，保障双方项目顺利实施	配合办理好项目审查，做好项目监控，保障双方项目顺利实施	配合办理好项目审查，做好项目监控，保障双方项目顺利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和避免违规项目发生，保障规划线路廊道，在建和运营线路安全	通过巡检和审查程序，减少和避免违规项目发生，保障规划线路廊道，在建线路安全	通过巡检和审查程序，减少和避免违规项目发生，保障规划线路廊道，在建和运营线路安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轨道交通保护工作好评率	城市轨道交通保护工质量稳步提升、安全可控	对城市轨道交通保护人员工作质量好评价率目标达到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市本级统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14年-2021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31830万元				
用途范围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的建设资金及国开基金投资收益					
政策依据	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4】503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 5月底入驻湾华控制中心; 目标 2: 10月绿岛湖至石洲列车具备自动驾驶功能; 目标 3: 10月绿岛湖至林岳站“三权移交”运营; 目标 4: 12月底绿岛湖至林岳站具备空载试运行条件。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南庄—广州南站)建设, 实现顺利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南庄—广州南站全线贯通	南庄站—石洲站贯通		南庄—广州南站
			完成车站建设	16座		17座
			完成主变电所	2座		2座
			完成停车场建设	1座		1座
			完成车辆段建设	主体结构封顶		1座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单项按期完成率	≥80%		≥8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经济内部收益率	建设期, 暂无		9.37%
社会效益指标		诱发客流效益	建设期, 暂无		运营期内该项效益平均为22267万元/年, 占可量	

					化社会效益的6.2%。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城市用地	建设期，暂无	建设后可以改善城市的交通状况，促进城市合理布局，在给乘客带来巨大方便的同时，还能促进沿线土地增值和商业开发，也能节约城市用地和减少环境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提升城市形象，带动沿线土地升值。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综合指标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的公共交通项目。	建设一条让政府、市民满意，满足规划、环保、节能、舒适、美观、经济、技术、安全等各方面统一的公共交通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				
业务主管部门	市轨道交通局				
资金类型	市本级统筹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16年-2022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66055.78万元			
用途范围	工程建设资本金及支付股权溢价款				
政策依据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5〕4101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实现7座车站主体结构封顶，11个区间双线洞通，7个车站移交机电安装，5个区间移交铺轨，移交两个铺轨基地，完成主变所交付安装。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建设，实现顺利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车站建设	7	36
			完成车辆段建设	0	1
			完成停车场建设	0	2
			完成主变电所	3座	3座
			区间贯通	11个	36个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建设期，暂无	≥95%
		时效指标	单项按期完成率	≥80%	≥8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经济内部收益率	建设期，暂无	经计算，内部收益率FIRR(税后) = 0.03%; 投资回收期(税后) =

					28.99 年。
社会效益 指标	增加社会就业	建设期，暂 无	预计轨道交通项目产生间接就业机会将更多，对增加社会就业作出应有贡献。		
	加快沿线的土地 开发	建设期，暂 无	提高沿线土地价值。及早促成规划意图的实施，使得建设依照规划，有序健康发展，同时改善投资环境。		
	减少了地面 车流量	建设期，暂 无	减少油耗及尾气和噪音污染		
生态效益 指标	节约能源	建设期，暂 无	轨道交通系统的能源消耗仅为公共汽车的 3/5，私人用车的 1/6，能帮助有效节约能源。		
	减少污染物排 放，有利于环 境保护	建设期，暂 无	用轨道交通替代道路交通可以大大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同时，轨道交通系统产生的噪声属集中型噪声，人均噪声小，易于治理，用轨道交通替代道路交通还可以减少交通噪声污染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可持续 发展，提升城 市形象	提升城市形 象，带动沿 线土地升 值。	提升城市形 象，带动沿 线土地升值。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综合指 标	建设一条让政 府、市民满意， 满足规划、环 保、节能、舒 适、美观、经 济、技术、安 全等各方统 一的公共交 通项目。	建设一条让政 府、市民满意， 满足规划、环 保、节能、舒 适、美观、经 济、技术、安 全等各方统 一的公共交 通项目。
--	--	---------------	-------------	---	---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乡村振兴统筹				
业务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530万元			
用途范围	组织开展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宣传及农业农村“十四五”规划编制				
政策依据	《中共佛山市委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第二十五点要求,多种形式宣传党的乡村振兴方针政策和各地丰富实践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配合我市乡村振兴“1+7”行动计划的实施,组织开展不间断的新闻及主题宣传活动,深入开展乡村振兴工作调研,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推动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促进乡村振兴不断取得新成效。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配合我市乡村振兴“1+7”行动计划的实施,组织开展不间断的新闻及主题宣传活动,深入开展乡村振兴工作调研,营造全社会关心、参与、推动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促进乡村振兴不断取得新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制作专题工作简报	不少于 20 期	不少于 20 期
			指标 2: 媒体专题报道	不少于 10 篇	不少于 10 篇
		质量指标	指标 3: 农业农村“十四五”规划	完成编制	完成编制
			指标 4: “百里芳华”乡村振兴示范带实施指引	完成编制并印发实施	完成编制并印发实施
		时效指标	指标 5: 年底资金完成率	95%以上	95%以上
成本指标		指标 6: 实施项目范围	100%围绕乡村振兴及脱贫攻坚工作	100%围绕乡村振兴及脱贫攻坚工作组织开	

				组织开展	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乡村振兴及脱贫攻坚工作考核	顺利完成	顺利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8: 乡村振兴示范	建成一批示范村, 示范带动建设初步成型	建成一批示范村, 示范带建设初步成型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美丽乡村建设	全部村居达到干净整洁村	全部村居达到干净整洁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0: 乡村振兴政策知晓率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1: 农村居民满意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渔业高质量发展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1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720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开展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示范建设,池塘圈养生态养殖技术推广,“氢水一渔业技术应用试验,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鳘繁育保育和科普教育基地建设				
政策依据	为全面贯彻推进十部委《关于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若干意见》,坚持渔业绿色发展理念,推动《佛山市养殖鱼塘标准化改造规划》落实,加快构建我市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发展高质量现代渔业。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建设养殖池塘更新改造示范点,为我市全面推广池塘更新改造打好基础,减少渔药使用,推广新技术,改善水产品品质,建设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鳘繁育保育和科普教育基地。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不断实现水产养殖绿色发展,发展国家级鳘保种基地,彰显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改善水产品品质,推动我市渔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示范点	7	建立全市示范点,以点带面予以推广
			鳘繁育保育和科普教育基地建设	鳘数量逐步提升	鳘数量逐步提升
			开展“氢水一渔业技术应用试验”	3	研究富氢水在水产养殖中的应用技术
质量指标	建设示范样板,通过项目验收	100%			

			電繁育场所及基础设施改善和提升	保育能力提升		
			提高水产养殖品种的抗病性、种苗成活率	试验研究质量高		
		时效指标	池塘标准化示范点 2020 年 9 月底前验收；池塘圈养生态养殖技术研究基地 2021 年 7 月验收；“氢水—渔业技术应用试验”项目在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	100%		
			资金及时拨付	100%		
		成本指标	池塘标准化改造 400 万元	3000 元/亩		
			池塘圈养生态养殖技术研究基地 100 万元。			
			“氢水—渔业技术应用试验”项目 120 万元。			
			電繁育保育和科普教育基地建设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产养殖质量及产量提升，养殖企业（户）收入提升，渔业经济稳步增长	渔业经济稳步增长	渔业经济稳步增长
				科技兴渔、产业振兴	增加渔业科技含量	增加渔业科技含量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改造示范带动作用、全市推广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及池塘圈养生态养殖技术，发展高质量渔业，提升我市	全市示范推广	

			渔业行业竞争力。		
			增加社会了解和保护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鼋	社会广泛了解	
			减少渔药使用量，改善水产品品质	项目鱼药使用量减少，项目产品品质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点实现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推进生态渔业建设	100%	
			加强国家一级保护动物鼋的繁育保护	鼋繁育保护逐步加强	
			推动我市绿色渔业高质量发展	渔业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我市水产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	渔业持续健康发展	
			鼋长期可持续繁育和保护	鼋可持续繁育和保护	
			促进我市渔业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健康发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主体满意度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2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3400万元			
用途范围	市级财政通过以奖代补方式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所在的区予以奖补支持，由各区根据《佛山市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组织项目实施。				
政策依据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工作方案的通知》（佛农农〔2019〕2号）、《佛山市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佛农农〔2019〕11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促进产业园一批项目顺利落地。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建成4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主体与农民建立了利益紧密的联结机制，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运营、农民受益、共享发展的现代农业园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数量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主体与农民建立利益紧密的联结机制	实施主体与农民建立利益紧密的联结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园农业品牌影响力	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市直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财政补偿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3360万元			
用途范围	对因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而减少合理收入的6家市直公立医院进行2020年度的财政补偿,共计3360万元。				
政策依据	根据《佛山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调整基本医疗服务价格实施方案》(佛府办函〔2017〕371号)和《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财政补偿方案的通知》(佛财社〔2017〕83号),明确从2017年7月1日起,我市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中药含片除外)和医用耗材加成,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而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调整基本医疗服务价格、加大政府投入和降低运行成本等方式按照“8:1:1”原则予以补偿,其中,财政补偿10%,按照公立医院举办主体落实。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财政投入,补偿市直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而减少的合理收入,确保政策性亏损较大及补偿能力较弱的市属医院能够得到倾斜性的补偿,保障公立医院的运营和医疗费用增长控制在合理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财政投入,补偿市直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而减少的合理收入,确保政策性亏损较大及补偿能力较弱的市属医院能够得到倾斜性的补偿,保障公立医院的运营和医疗费用增长控制在合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医院数量	6家	6家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2020年12月前补偿到位	2020年12月前补偿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变“以药养医”现象	全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耗材加成	全市公立医疗机构100%取消药品和耗材加成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医疗费用增长处于合理水平	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建立财政对公立医院的科学补偿机制	财政对公立医院的“六项投入”逐步到位	财政对公立医院的“六项投入”逐步到位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4639.5万元			
用途范围	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				
政策依据	《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办法的通知》(佛府办〔2018〕4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对象按200元/人/月标准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对象按200元/人/月标准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对象	12万人	12万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2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对象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200万元			
用途范围	为我市常住人口免费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政策依据	根据《佛山市财政局 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转发省财政厅 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财政支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佛财社〔2017〕34号)和《印发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意见的通知》(佛府办〔2009〕67号)要求,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按规定落实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对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卫生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常住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8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质量指标	慢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50%	≥50%
			早孕建册、产后访视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新生儿访视率	≥80%	≥80%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2020年12月底	2020年12月底	
效	社会效益	居民健康意识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益 指 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均等化水 平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 80%	≥ 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市级补助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800万元			
用途范围	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建设				
政策依据	贯彻落实《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设卫生强市的决定》(佛发[2016]5号)和《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组织实施《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标准》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硬件建设,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相关设置标准项目数量	20间以上	20间以上
		质量指标	申报设置相关标准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申报设置相关标准项目完成时限	2020年12月底前	2020年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水平	巩固提升	巩固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就医感受度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1196.4万元			
用途范围	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				
政策依据	《印发佛山市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佛人口计生〔2004〕14号)、《佛山市卫生健康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提高我市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标准的通知》(佛卫〔2019〕38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对象按200元/人/月标准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对象按200元/人/月标准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对象	3.5万人	3.5万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2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励对象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佛山名医）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19）年-（2021）年				
资金需求	2020 年金额	270 万			
用途范围	对认定的 30 名“佛山名医”发放 30 万元每人的扶持资金，发放方式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年发放，2020 年是该扶持资金发放的第二年，应发放金额为 270 万元。				
政策依据	《中共佛山市委关于印发〈佛山市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佛发〔2018〕2 号）、佛山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中共佛山市委组织部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名医扶持工程实施细则》的通知（佛卫〔2018〕146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加大对佛山名医的培养和扶持力度，鼓励佛山名医更好的为健康佛山贡献力量，提升佛山医疗卫生事业核心竞争力。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树立佛山卫生系统高层次人才标杆，加大对高层次卫生健康人才的扶持力度，深入推进人才强市和健康佛山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发放率	2020 年发放扶持资金 270 万元，实现年度目标 100% 发放。	2019 年至 2021 年发放扶持资金合计 900 万元，实现周期目标 100% 发放。
		时效指标	三年内实现 900 万元足额发放	2020 年底前完成“佛山名医”人才发展专项经费总额 30% 的足额发放。	2021 年底前，按年度逐步完成 30 名“佛山名医”共 900 万元的人才发展专项经费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以发放扶持资金形式提升高端人才扶持力度	对认定的 30 名“佛山名医”进行专项经费发放，为佛山留住高端医学人才。	深入推进人才强市和健康佛山建设，提升佛山医疗卫生事业核心竞争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学人才社会影响力	通过认定“佛山名医”称号,发放扶持资金等形式,鼓励高端医学人才发挥“传帮带”,做好领头人。	进一步提升高端医学人才的社会影响力,形成全社会“尊医敬医”良好氛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服务好评率	实现“佛山名医”工作表现、群众口碑等良好等次以上。	实现“佛山名医”工作表现、群众口碑等良好等次以上。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市级疾病应急救助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600万元			
用途范围	<p>市级财政安排600万元疾病应急救助资金,承担市直医疗机构应急救助费用,补助应急救助较重地区。救助对象是在佛山市直医院收治的发生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但无法查明身份或者身份明确但无力缴费的患者。医疗机构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患者实施紧急救治所发生的急救费用,可按相关规定向市级疾病应急救治专项资金申请补助。</p>				
政策依据	<p>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省政府《关于建立广东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4】63号),市政府《关于设立佛山市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的决定》(佛府会函【2014】132号)</p>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2020年对市直医院的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或者无力支付急救费用的急重危伤病患者给予救助,符合规定范围的急救费用由疾病应急救助基金支付,健全我市社会医疗保障体系和疾病应急救助体系,保障困难群众医疗需求。</p>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p>贯彻落实国务院颁布施行《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以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广东省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4]63号)要求,建立我市的疾病应急救治制度,对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或者无力支付急救费用的急重危伤病患者给予救助,符合规定范围的急救费用由疾病应急救助基金支付,建立健全我市社会医疗保障体系和疾病应急救助体系,建立保障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机制,改善民生。</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直医院救治制度落实情况	制度覆盖率100%	制度覆盖率100%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符合要求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例100%	救治对象为符合制度要求的患者比例100%
		时效指标	市直医院及时收到下达资金	年内发放100%	年内发放100%
		社会效益指标	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	符合制度要求患者的救治及

			重伤病患者救助情况	治及时情况不断提高	时情况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机构满意度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工作满意度提高	医疗机构对基金拨付工作满意度提高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市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资金需求	2020年金额	2491万元			
用途范围	发放市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经费				
政策依据	1.《关于进一步加强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卫函〔2009〕820号); 2.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佛山市财政局印发《佛山市关于加强基层卫生人才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佛卫〔2014〕140号; 3.《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工作的通知》粤卫办函〔2016〕297号; 4.《关于印发佛山市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卫函〔2016〕662号; 5.《佛山市卫生和计生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佛山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佛卫〔2016〕18号; 6.《教育部 卫生部关于加强医学教育工作提高医学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9〕4号; 7.《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卫科教发〔2013〕56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2020年度市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经费,加强本周期在我市举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资力度,落实对相关人员的工作和生活补助政策,提升卫生人才队伍素质,培育优秀的医疗卫生人才。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加强卫生人才培养,提升各层次卫生人才队伍素质,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高我市医疗救治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员数	培训不少于700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培训不少于700名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情况	2020-11-30前拨付到位	2020-11-30前拨付到位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培养效果	参培的住院医师培训对象业务水平明显提高。	参培的住院医师培训对象业务水平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80%	≥80%

